

自带车出差申请单

申请部门：前期质量部	申请人员：夏永飞	联系电话：18612905826	申请时间：2021年9月22日		
是否申请公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公车状态：	是否申请带物品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	
私车信息：车型 <u>别克君越</u> 排量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6L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8L 其他 <u>2.4L</u>					
申请事由： <u>跟随项目组河北生产新车型。</u>					
部门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去程人员（葛雁宇、郑奎毛、研旭东、张长江、夏永飞） 回程人员（夏永飞、付闯）		分管副总（签字）： <u>张明军 10月8日</u>			
出差日期	起始地点	起始里程	终止里程	核定里程	核定金额（元）
9月22日—9月30日	北京—河北—北京	140459	141177	600km	600
月 日— 月 日					
月 日— 月 日					
月 日— 月 日					
核定人员： <u>核定油费报销600元，过路过桥费24306元</u>		集团办公室（签字）： <u>韩立杰</u>			

张明军 2021.10.11

- 说明：1. 申请人员需填写：申请部门、申请人员、联系电话、申请时间、是否申请携带物品、私车类型、排量、申请事由，由部门负责人签字后，找分管副总签批。
2. 出差期间，自带车申请人需将出差日期、起始地点、起始里程、终止里程填制完成。出差期间如遇变更或增加地点的，需单独注明变更地点及起始里程。
3. 集团办公室负责核定：是否申请公车、公车状态、核定里程、核定金额。





成品油

河北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



发票代码:013002030011

发票号码:44556076

开票日期:2021年10月08日

校验码:61313 86525 34526 75858

机器编号:661933274221

购买方	名称: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:91110114801184540U 地址、电话: 开户行及账号:				密 码 区	6>*684058112>/+56*843//212+ 8162+-<>8-*32+41*-8490502*+ 3893<338+5*<662>>9+37*803>> 2322<343+-6<8-83+>50*382022			
	货物或应税劳务、服务名称 *乙醇汽油*95号车用乙醇汽油(E10) (VIA)	规格型号 95号	单位 升	数量 40.376851		单价 6.57530227	金额 265.49	税率 13%	税额 34.51
合 计					¥265.49		¥34.51		
价税合计(大写)		⊗ 叁佰圆整				(小写)¥300.00			
销售方	名称: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张家口涿鹿石油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:91130731601120286A 地址、电话:张家口市涿鹿县新村路东0313-6522425 开户行及账号:农行张家口分行 50889001040014395				备 注	客户自助开票			
						 91130731601120286A 发票专用章			

收款人:张琨

复核:高昕

开票人:张海英

销售方:(章)

发票专用章

